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Netcom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12月13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股權證（定義見下文）及本公司可能於行使認股權證所附帶之認購權後將予發行之任何新股份（「股份」）的上市及買賣，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
 - (a) 以記名形式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0.001港元向雲碼有限公司增設及發行700,655,257份認股權證（「認股權證」），該等認股權證附有權利可於認股權證歸屬日期起至認股權證歸屬日期起滿36個月當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根據認股權證文據（「認股權證文據」，其註有「A」字樣之草案副本已提呈是次大會，並由是次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載列之條款及條件隨時行使，以按初步認購價每股股份0.054港元（可予調整）認購700,655,257股新股份；

- (b) 作為授予董事之特別授權，於行使認股權證或任何彼等所附帶之認購權時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有關新股份將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因行使認股權證所附帶之認購權而可能須予配發及發行）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c)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親筆簽署及簽立董事認為使認股權證文據及本決議案中擬進行的其他交易生效屬必要或權宜的上述認股權證文據、認股權證證書及所有其他文件、契據及文據（「**相關文件**」），或（如必要）授權任何兩名董事以加蓋本公司印章的方式簽署及簽立相關文件；及
- (d)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彼或彼等認為為實行或使本決議案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或認股權證文據或其附帶或與之相關的所有其他事宜生效而屬必要、適當、需要或權宜的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並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同意並作出與此有關的任何事宜的有關變更、修訂及豁免。」

承董事會命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孫海濤

2019年11月27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孫海濤先生（主席）
趙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柯先生
吳波先生
余達志先生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1座
10樓1006室

附註：

- (a)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股東」），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彼為兩股或以上股份之持有人）以上之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 (b)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無論如何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盡快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c) 交回委任代表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將被視為撤回。
- (d) 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該等聯名持有人之任何一人可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有關股份之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上述大會，排名首位之人士（無論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所作出之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所作之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有關排名將取決於股東名冊中聯名股份持有人排名之次序。
- (e) 就釐定股東符合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12月12日（星期四）至2019年12月1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於該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人士，必須不遲於2019年12月11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f) 若於上述大會當日上午八時或之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又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上述大會將休會。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以通知股東續會的日期、時間及地點。在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期間，上述大會將會如期舉行。於惡劣天氣情況下，股東應因應自身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出席會議。
- (g) 若閣下在參加上述大會時需要使用任何特別設施或有其他特別需要，請於2019年12月11日（星期三）或之前聯絡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電話：+852 2980 1333。

本通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通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chinanetcom內。